

專案質詢

7-2-11-1194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97 年 11 月 2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丁委員守中，針對巴拿馬籍「Morning Sun」號貨輪的擱淺事件，造成海岸線的嚴重污染，要求行政院責成環保署與相關業務主管機關，在最短的時間內將重油污染處理完畢，督促船公司盡快移除擱淺的船隻，並協助周遭受損的漁民向船公司求償，還給環境與生態一個美好的海岸線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巴拿馬籍「Morning Sun」號貨輪於 11 月 10 日晚間 10 時 20 分左右，在台北縣石門鄉十八王公廟外海約 300 公尺處擱淺，船艙內共有 493 公噸重油，以及 66 公噸柴油，因船體擱淺造成船艙破裂並溢出重油，已造成沿岸約三公里海岸線的嚴重污染。
- 二、環保署雖然在第一時間啟動緊急應變機制，但是對於環境的污染與破壞卻已十分嚴重，甚至環保署還對外表示，這裡不是生態敏感地區，影響應該不大。事實上，附近漁民所使用的魚具已遭受重油污染，損失相當嚴重；同時居住在潮間帶的毛蟹，也因為油污而奄奄一息，對於正值繁殖季節的毛蟹而言，實為生態的嚴重打擊。距離污染海岸不遠處，還有核能電廠，倘若漏油的問題不盡快處理完畢，勢必造成難以收拾的結果。
- 三、據此，本席強烈要求環保署協調相關的業務主管機關，在最短的時間內將重油污染處理完畢，督促船公司盡快移除擱淺的船隻，並協助周遭受損的漁民向船公司求償，還給環境與生態一個美好的海岸線。